

2015年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预算信息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架构

市安监局设行政单位1个，内设10个科室。

二、主要职能

市安监局的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安全生产政策和规划，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分析和预测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市安全生产信息，协调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承担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的责任；负责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承担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的责任；承担工矿商贸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的责任；负责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综合管理全市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分析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考核工作和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考核、考

评工作等。

三、人员情况

市安监局共有编制数59名。财政实际全额供给在职人数78人，其中行政事业人员58人，工勤人员7人，普通聘员13人；另外，有退休人员5人。

第二部分 2015年预算安排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15年收入预算4,106.28万元，其中：预算拨款3,906.28万元，占95.10%；上级补助资金200万元，占4.9%。

二、支出预算

2015年预算总支出4,106.28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人员和公用经费）1,739.98万元。包括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津贴，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租金等公用经费。其中，2015年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执行标准3.7万元/人·年，聘用人员公用经费执行标准0.71万元/人·年。

2、一般专项经费支出2,366.30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包括：办公及业务场所租金、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系统升级改造费、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和应急救援系统维护费、特种行业操作证考试费、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编制经费、安全培训信息管理平台考试点建设费、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组织工作、依靠专家查隐患促整改

项目费用、安全生产业务培训、现场执法信息系统终端建设费、安全生产宣传活动费用、作业场所职业危害检测和银瓶山森林公园水塔后方崩塌地质灾害治理经费等项目。

附表：2015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4,106.28
一	基本支出	1,739.98
2150601	行政运行（人员工资等）	1,739.98
二	一般专项支出	2,366.30
215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7.94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340.63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1,607.73